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1-025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宏柏科技园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4,121,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518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纪金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张捷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4,120,000	99.9995	1,000	0.000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4,120,000	99.9995	1,000	0.000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4,120,000	99.9995	1,000	0.000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4,120,000	99.9995	1,000	0.000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4,120,000	99.9995	1,000	0.000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4,120,000	99.9995	1,000	0.000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4,120,000	99.9995	1,000	0.000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4,120,000	99.9995	1,000	0.0005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0,000	98.3607	1,000	1.6393	0	0.0000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00	98.3607	1,000	1.6393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6 和议案 7 对中小投资投票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开广、田雅雄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561　　证券简称：奇安信　　公告编号：2021-021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 26 号院奇安信安全中心多功能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62,985,46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62,985,4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12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124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齐向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马勤思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2,954,609	99.9933	30,854	0.006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2,834,257	99.9673	30,854	0.0067	120,352	0.026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2,954,609	99.9933	30,854	0.0067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2,954,609	99.9933	30,854	0.006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2,954,609	99.9933	30,854	0.006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2,954,609	99.9933	30,854	0.006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3,781,673	99.9701	30,854	0.0297	211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设立公益基金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2,834,046	99.9673	30,854	0.0067	120,563	0.026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3,127,984	99.9511	30,854	0.0489	0	0.0000
6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3,127,984	99.9511	30,854	0.0489	0	0.0000
7	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3,127,773	99.9508	30,854	0.0489	211	0.0003
8	关于设立公益基金会的议案	63,007,421	99.7603	30,854	0.0489	120,563	0.1909

注：相关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之间的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的。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均属于普通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8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 7 关联股东齐向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源创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4、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天宁、赵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 2021-024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1 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 15:00-17:00 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主题为“心系投资者 携手高质量发展”江西上市公司 2021 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网上交流网址：投资者可以登录 http://rs.p5w.net 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常健、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詹柏丹、财务总监胡建民。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转债代码：113016　　转债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审核。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 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 5 号)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会后事项分别出具了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会后事项的承诺函》及相关中介机构承诺函。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1-041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3 月 2 日至本公告日，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共计 23,429,676.03 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为 22,633,176.03 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 796,5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收款单位	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智能工厂奖励资金	2021 年 3 月	500,000.00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和浙江省智能工厂、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体、浙江制造精品奖励资金的通知》温经信〔2021〕15 号
	2020 年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2021 年 4 月	500,000.00	《关于拨付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温经信〔2021〕8 号
	企业上市专项奖励	2021 年 4 月	8,000,000.00	《关于拨付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温岭浙江工量刃具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专项资金的通知》温金融〔2021〕8 号
	驻点招工企业补助	2021 年 4 月	3,500.00	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制造业企业用工保障工作意见的实施细则》的通知台人社发〔2021〕14 号
	温岭市外来员工留温红包补助资金	2021 年 4 月	55,480.00	《关于拨付温岭市外来员工留温红包补助资金的通知》温经信【2021】32 号
	2020 年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21 年 5 月	100,000.00	《关于下达 2020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等经费的通知》温科〔2021〕7 号
台州森林造纸有限公司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2021 年 3 月	3,967,706.22	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2021 年 4 月	3,592,264.55	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
	驻点招工企业补助	2021 年 4 月	5,500.00	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制造业企业用工保障工作意见的实施细则》的通知台人社发〔2021〕14 号
	节水示范(标杆)企业补助	2021 年 4 月	200,000.00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省级节水型【节水示范】(标杆)企业补助资金项目的通知》温经信【2021】29 号
	2021 年春节期间外地员工不返乡补助	2021 年 4 月	272,840.00	《关于拨付温岭市外来员工留温红包补助资金的通知》温经信【2021】32 号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2021 年 5 月	5,405,098.24	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
台州快印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个税手续费	2021 年 3 月	7.02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19】11 号
合计			22,633,176.03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收款单位	项目	收款日期	金额金额(元)	补助依据
温岭市森林包装有限公司	技改项目补助	2021 年 4 月	796,500.00	《关于下达 2018-2020 年技改项目延后补助资金的通知》温经信【2021】24 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1-034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维格转债
转股代码：191527　　转股简称：维格转股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停牌核查结果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及衍生品将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2、公司核查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告中披露的风险事项，包括：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行业淡旺季风险、业绩持续增长风险、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2020 年年度业绩亏损的风险、大股东股票质押的风险和财务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关于公司申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停牌核查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6 日收盘，连续 10 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高达 159.30%，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鉴于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及衍生品(证券简称：锦泓集团、证券代码：603518；转债简称：维格转债、转债代码：113527；转股简称：维格转股、转股代码：191527)自 2021 年 5 月 7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就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进行核查。

近期，公司就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查。鉴于相关核查工作已完成，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及衍生品(证券简称：锦泓集团、证券代码：603518；转债简称：维格转债、转债代码：113527；转股简称：维格转股、转股代码：191527)将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二、关于公司核查相关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停牌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 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等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1、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不存在重大变化。

4、经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5、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7、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且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一)、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近期公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较大。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6 日连续 10 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为 159.30%，累计换手率为 47.18%。截至 2021 年 5 月 6 日收盘，公司股票市净率为 2.06 倍。

(二)、公司所处的服装行业销售业绩按季度具有波动性。根据行业惯例和公司往年经验，一季度和四季度为行业销售旺季，二季度和三季度为行业销售淡季。行业销售淡季会对公司销售产生较大影响，公司于行业销售淡季的业绩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三)、公司 2021 年一季度后业绩能否持续增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主营业务为品牌服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及营销，目前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线下门店和线上网络的终端消费者，并不是提前接受订单进行生产的企业，销售业绩无法提前准确预知。此外，时装行业的特点是消费者品味多元化和偏好的不断变化，若公司对时装流行时尚和消费者需求判断失误或把握不准，未能及时开发出适销对路的产品，将对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四)、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此报告的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五)、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亏损，为-623,748,192.30 元。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655,737,005.89 元。

(六)、2017 年，为推进公司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项目的进行，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致勤先生与宋艳俊女士将其所持股份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和杭州金投维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并购贷款提供无偿担保，该项股票质押不设平仓线，未来股权解押的相关义务由公司承担。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120,485,4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73%，截至目前已累计质押 120,4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3%，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7.70%。

(七)、公司收购 Teenie Weenie 品牌资产和业务，前期以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先行支付交易对价，后公司又与相关融资方签署借务延期协议。截止目前包含并购贷款在内的金融机构贷款余额为 20.97 亿元，资金成本较高，相关贷款将于 2022 年 2 月底、2022 年 6 月底、2022 年 12 月底、2023 年 6 月底逐步到期。

四、其他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63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股东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阳智能”)收到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定增股东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阔投资”)出具的《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股票的承诺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恒阔投资持有公司 71,326,6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56%，其出具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了促进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自愿承诺自定增股份解禁之日起三个月内(即 2021 年 5 月 18 日-2021 年 8 月 17 日)不减持或以其他方式处置明阳智能的股份。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62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413,916,713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16 号)的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阳智能”或“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413,916,713 股，并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股登记手续。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及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10,699,001	6
2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326,676	6
3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2,097,004	6
4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831,669	6
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9,001	6
6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265,335	6
7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699,001	6
8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9,001	6
9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699,001	6
1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16,690	6
1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9,001	6
1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1,398,002	6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860,199	6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978,601	6
15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5,663,338	6
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978,601	6
17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53,067	6
1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26,533	6
19	阳光资管－工商银行－阳光资产－制造业优先资产管理产品	1,426,533	6
20	上海大正投资有限公司	2,139,800	6
2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臻惠一号产品	1,783,166	6
22	上海六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六禾嘉睿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26,533	6
23	三和创赢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426,533	6
24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853,067	6
25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97,860	6
26	UBS AG	6,419,400	6
2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62,767	6
28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25,677,603	6
2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275,320	6
3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82,453	6
31	上海同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犇消费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3,566,333	6
32	上海银科创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132,667	6
33	何志坚	756,957	6
合计		413,916,713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 6 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总股本为 1,874,669,336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82,432,168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92,237,168 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

自 2020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1 年 3 月 18 日止，公司因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明阳转债”转股，新增股本 76,259,376 股；公司于赎回登记日(即 2021 年 3 月 18 日)赎回“明阳转债”，总股本变更为 1,950,928,712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058,691,544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92,237,168 股。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2021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明阳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上述股本变动后，公司未进行过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认购对象均承诺所认购的股票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承诺，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或安排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此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自愿承诺自定增股份解禁之日起三个月内(即 2021 年 5 月 18 日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不减持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所持有的非公开发行定增股份。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股东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明阳智能的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413,916,713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10,699,001	0.55%	10,699,001	0
2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326,676	3.66%	71,326,676	0
3	南方电网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2,097,004	1.65%	32,097,004	0
4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831,669	0.91%	17,831,669	0
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9,001	0.55%	10,699,001	0
6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265,335	0.73%	14,265,335	0
7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699,001	0.55%	10,699,001	0
8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9,001	0.55%	10,699,001	0
9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699,001	0.55%	10,699,001	0
1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16,690	1.45%	28,316,690	0
1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9,001	0.55%	10,699,001	0
1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1,398,002	1.10%	21,398,002	0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860,199	1.17%	22,860,199	0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978,601	0.77%	14,978,601	0
15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5,663,338	1.83%	35,663,338	0
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978,601	0.77%	14,978,601	0
17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53,067	0.15%	2,853,067	0
1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